

证券代码：870494

证券简称：厚利春

主办券商：华英证券

苏州厚利春塑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公司股份拟发生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特别事项协议转让概况

苏州厚利春塑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厚利春”）董事会于2022年7月5日收到苏州工业园区磐翠资产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苏州磐翠”）的通知，其已于2022年7月5日与新黎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新黎明公司”）签订《股份转让协议》。根据《股份转让协议》，新黎明公司拟以现金方式受让苏州磐翠持有的厚利春普通股，每股价格为1.6296元，交易完成后新黎明公司将持有的12,518,400股，占厚利春股份总额的30%。

本次股份转让后，新黎明公司将成为厚利春公司第一大股东。

本次转让非通过二级市场进行，属于特定事项协议转让。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，上述交易导致公司第一大股东变更。第一大股东变更后，第一大股东承诺将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对公众公司的要求，对公众公司实施规范管理，合理合法地行使相应权利并履行相关义务，采取切实有效措施保证公众公司在人员、资产、财务、机构和业务方面的独立。本次收购对公司的人员独

立、资产完整、财务独立不会产生重大影响。本次股份变动完成后，公司仍将具有独立的经营能力，在采购、生产、销售、财务、人员等方面保持独立。

二、 备查文件

《股份转让协议》

苏州厚利春塑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7月7日